

檔 號
保存年限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收文日期	112.7.31
編 號	2606

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 420 號 10 樓
傳真：(02)25000126
聯絡人及電話：(02)25000133 轉 266
電子郵件信箱：xenia0429@cda.org.tw



受文者：詳如正本收受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25 日
發文字號：牙全彥字第 01573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函修正發布「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資訊公開辦法」第二條附表一、附表二，敬請周知會員，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112 年 7 月 14 日健保審字第 1120113640 號函辦理。

二、本次牙醫門診總額修訂內容摘要如下：

(一)、附表一整體性之醫療品質資訊(修正 3 項)：

1. 項目 5 修正指標名稱及定義，修訂為「十二歲以上牙醫就醫病人全口牙結石清除率」。
2. 項目 7 修正指標名稱，修訂為「院所牙醫門診加強感染管制實施方案診察費申報率」。
3. 項目 10 修正指標名稱，修訂為「牙周病統合治療實施方案後之追蹤治療率」。

(二)、附表二機構別之醫療品質資訊(修正 1 項)：項目 8 修正指標名稱及定義，修訂為「十二歲以上病人執行全口牙結石清除之比率」。

正本：各縣市牙醫師公會、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六區審查分會

牙醫全聯會
校對章(266)

理事長 陳彥廷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 牙醫門診醫療
服務審查執行會 主委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

地址：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40號

聯絡人：陳綉琴

聯絡電話：02-27065866 分機：3006

傳真：02-27849253

電子郵件：A110100@nhi.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14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1201136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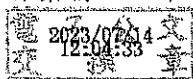
附件：見說明二 (A210300001_1120113640_doc1_Attach1.PDF、
A210300001_1120113640_doc1_Attach2.pdf)

主旨：關於衛生福利部112年7月12日以衛部保字第1121260209號
令修正發布「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資訊公開辦法」第二
條附表一、附表二，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衛生福利部112年7月12日衛部保字第1121260209C號函辦理。
- 二、檢送修正「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資訊公開辦法」第二條附表一、附表二發布令影本(含修正規定)(附件)。

正本：台灣醫院協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腎臟醫學會、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消化系醫學會、台灣復健醫學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醫療改革基金會、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臺灣病友聯盟、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
副本：本署臺北業務組、本署北區業務組、本署中區業務組、本署南區業務組、本署高屏業務組、本署東區業務組、本署醫務管理組、本署企劃組(均含附件)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488號

聯絡人：陳孟渝

聯絡電話：(02)8590-6749

傳真：(02)8590-6048

電子郵件：nhmengyu@mohw.gov.tw

受文者：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12日

發文字號：衛部保字第1121260209C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發布令影本（含修正規定）1份（A21000000I_1121260209C_doc6_Attach1.pdf）

主旨：「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資訊公開辦法」第二條附表一、
附表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2年7月12日以衛部保字第
1121260209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含修正規
定）1份，請查照轉知。

正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本部醫事司、本部綜合規劃司、本部全民健康保險
會、本部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會

副本：



總收文 112.07.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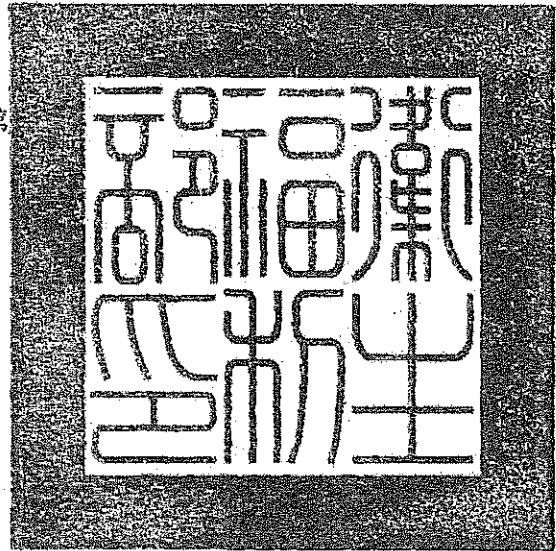


1120113640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12日
發文字號：衛部保字第1121260209號
附件：「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資訊公開辦法」第
二條附表一、附表二



修正「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資訊公開辦法」第二條附表一、附表
二。

附修正「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資訊公開辦法」第二條附表一、
附表二

部長 薛瑞元

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資訊公開辦法第二條附表一、附表二修正規定

附表一 整體性之醫療品質資訊

總額部門別/ 服務別	項目名稱
一、醫院總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門診注射劑使用率 2. 門診抗生素使用率 3. 同(跨)醫院門診同藥理用藥日數重疊率—降血壓(口服)、降血脂(口服)、降血糖、抗思覺失調症、抗憂鬱症、安眠鎮靜(口服) 4.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開立率 5. 門診每張處方箋開藥品項數大於等於十項之案件比率 6. 十八歲以下氣喘病人急診率 7. 糖尿病病人糖化血紅素(HbA1c)或糖化白蛋白(glycated albumin)執行率 8. 就診後同日於同醫院因同疾病再次就診率 9. 非計畫性住院案件出院後十四日以內再住院率 10. 住院案件出院後三日以內急診率 11. 剖腹產率-整體、自行要求、具適應症、初次具適應症 12. 清淨手術術後使用抗生素超過三日比率 13. 接受體外震波碎石術(ESWL)病人平均利用 ESWL 之次數 14. 子宮肌瘤手術出院後十四日以內因該手術相關診斷再住院率 15. 人工膝關節置換手術後九十日以內置換物深部感染率 16. 住院手術傷口感染率 17. 急性心肌梗塞死亡率 18. 清淨手術術後傷口感染率 19. 失智者使用安寧緩和服務使用率
二、西醫基層 總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門診注射劑使用率 2. 門診抗生素使用率 3. 同(跨)院所門診同藥理用藥日數重疊率—降血壓(口服)、降血脂(口服)、降血糖、抗思覺失調症、抗憂鬱症、安眠鎮靜(口服) 4.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開立率 5. 門診每張處方箋開藥品項數大於等於十項之案件比率 6. 平均每張慢性病處方箋開藥日數—糖尿病、高血壓、高血脂 7. 糖尿病病人糖化血紅素(HbA1c)或糖化白蛋白(glycated albumin)執行率 8. 就診後同日於同院所再次就診率

	9. 剖腹產率—整體、自行要求、具適應症		
三、牙醫門診 總額	1. 牙體復形同牙位再補率—一年以內、二年以內 2. 牙齒填補保存率—一年以內、二年以內、恆牙二年以內、乳牙一年六個月以內 3. 同院所九十日以內根管治療完成率 4. 恆牙根管治療六個月以內保存率 5. 十二歲以上牙醫就醫病人全口牙結石清除率 6. 六歲以下牙醫就醫兒童牙齒預防保健服務人數比率 7. 院所牙醫門診加強感染管制實施方案診察費申報率 8. 醫療費用核減率 9. 五十歲以上(含)之就醫人數 10. 牙周病統合治療方案後之追蹤治療率		
四、中醫門診 總額	1. 使用中醫門診者之平均中醫就診次數 2. 就診中醫門診後同日再次就診中醫之比率 3. 就診中醫門診後隔日再次就診中醫之比率 4. 使用中醫門診者處方用藥日數重疊二日以上之比率 5. 於同院所針傷科處置次數每月大於二十次之比率 6. 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查詢率 7. 兩年內初診患者人數比率		
五、門診透析		血液透析	腹膜透析
	1. 營養狀態	V	V
	2. 尿素氮透析效率	V	V
	3. 貧血檢查	V	V
	4. 住院率	V	V
	5. 死亡率	V	V
	6. 瘻管重建率	V	
	7. 腹膜炎發生率		V
	8. 脫離率	V	V
	9. B型肝炎表面抗原(HBsAg)轉陽率	V	V
	10. C型肝炎抗體(anti-HCV)轉陽率	V	V
	11. 五十五歲以下透析病人移植登錄率	V	V
	12. 醫療費用核減率	V(合併計算)	
	13. 鈣磷乘積	V	V
	14. B型肝炎表面抗原(HBsAg)受檢率	V	V
	15. C型肝炎抗體(anti-HCV)受檢率	V	V
	16. C型肝炎抗體陽性慢性透析病人 HCV RNA 檢查率	V(合併計算)	

	17.HCV RNA 陽性慢性透析病人抗病毒 藥物治療率	V(合併計算)
--	---------------------------------	---------

附表二 機構別之醫療品質資訊

總額部門別/ 服務別/疾病 別	項目名稱
一、醫院總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同(跨)醫院門診同藥理用藥日數重疊率—降血壓 (口服)、降血脂 (口服)、降血糖、抗思覺失調症、抗憂鬱症、安眠鎮靜(口服) 2.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開立率 3. 就診後同日於同醫院因同疾病再次就診率 4. 糖尿病病人血清肌酸酐檢查執行率 5. 門診手術後二日以內急診或住院率 6. 急診轉住院暫留急診超過四十八小時案件比率 7. 精神病人出院後三十日以內同醫院門診精神科追蹤率 8. 同醫院生產案件出院後十四日以內非計畫性再住院率 9. 出院後三日以內同院所再急診率 10. 急診就診後同日於同醫院急診返診比率 11. 同醫院急性心肌梗塞(AMI)病人出院後三日以內因同一主診斷或相關病情之急診返診比率 12. 同醫院急性心肌梗塞(AMI)病人出院後十四日以內因同一主診斷或相關病情之非計畫性再住院比率 13. 主要器官移植植入手術個案數與存活率 14. 電腦斷層造影(CT)、磁振造影(MRI)之數量、廠牌、機型、出廠日期、院所購入日期、使用年限 15. 門診每張處方箋開藥品項數大於等於十項之案件比率 16. 具高鉀血症病史之高血壓病人使用保鉀利尿劑(Potassium-sparing diuretics)或醛固酮拮抗劑(Aldosterone antagonist)兩種藥品，且有追蹤血鉀數值(執行血鉀檢查)之比率 17. 住院診斷關聯群支付制度(DRG)之案件三日內再急診率 18. 住院診斷關聯群支付制度(DRG)之案件十四日內再住院率 19. 住院診斷關聯群支付制度(DRG)之案件轉出率 20. 非計畫性住院案件出院後十四日以內再住院率 21. 檢傷一級/二級/三級急診病人轉入病房小於八小時之比率(分別計算) 22.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釋出率 23. 急性一般病床全日平均護病比 24. 接受安寧緩和醫療意願之比率 25. 申報使用兒童製劑院所

<p>二、西醫基層 總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注射劑使用率 2. 抗生素使用率 3. 同(跨)院所門診同藥理用藥日數重疊率—降血壓(口服)、降血脂(口服)、降血糖、抗思覺失調症、抗憂鬱症、安眠鎮靜(口服) 4. 健康檢查普及率—小兒、成人 5. 糖尿病病人糖化血紅素(HbA1c)或糖化白蛋白(glycated albumin)執行率 6. 糖尿病病人空腹血脂檢查執行率 7. 糖尿病病人血清肌酸酐檢查執行率 8. 具二度或三度心臟傳導隔斷病史之高血壓病人使用乙型阻斷劑(β-Blocker)比率 9. 就診後同日於同院所再次就診率 10. 消化性潰瘍新病人執行幽門桿菌清除治療比率 11. 六歲以下兒童氣喘住院率 12. 門診每張處方箋開藥品項數大於等於十項之案件比率 13. 具高鉀血症病史之高血壓病人使用保鉀利尿劑(Potassium-sparing diuretics)或醛固酮拮抗劑(Aldosterone antagonist)兩種藥品，且有追蹤血鉀數值(執行血鉀檢查)之比率 14.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釋出率 15.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開立率 16. 六歲以下兒童門診開立原瓶口服液劑比率 17. 申報使用兒童製劑院所
<p>三、牙醫門診 總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牙齒填補保存率—二年以內、乳牙一年六個月以內 2. 恆牙二年以內同院所再補率 3. 院所執行「根管難症特別處理」之數量 4. 根管治療完成率 5. 根管治療保存率—六個月以內、乳牙三個月以內、恆牙六個月以內 6. 執行牙周病基礎治療之人數 7. 牙周疾病控制基本處置執行率 8. 十二歲以上病人執行全口牙結石清除之比率 9. 六歲以下兒童執行口腔預防保健服務之比率 10. 執行口腔癌篩檢之案件數 11. 執行單純齒切除之數量 12. 簡單性拔牙執行後三十日以內不需要術後特別處理之比率

	13.參與牙醫門診總額特殊醫療服務計畫或牙周病統合治療方案之院所名單 14.牙周病案件比率 15.執行複雜齒切除之數量 16.院所牙周病統合治療方案完成率		
四、中醫門診總額	1. 就診中醫門診後同日再次就診中醫之比率 2. 中醫門診者處方用藥日數重疊二日以上之比率 3. 同一中醫院所就診次數每月達八次以上之比率 4. 參與特定疾病門診加強照護之院所名單 5. 參與中醫門診總額所訂計畫或方案之院所名單 6. 參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之院所名單 7. 中醫傷科占率		
五、門診透析		血液透析	腹膜透析
	1. 營養狀態 2. 貧血檢查 3. 尿素氮透析效率 4. 脫離率 5. 腹膜透析腹膜炎發生率 6. 瘻管重建率 7. B型肝炎表面抗原(HBsAg)轉陽率 8. C型肝炎抗體轉陽率 9. 各院所新增透析病人之腹膜透析人數及占率 10.五十五歲以下透析病人移植登錄率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六、特約藥局	特約藥局雲端藥歷查詢人次比率		
七、糖尿病	1. 糖尿病病人執行檢查率—醣化血紅素(HbA1c)或糖化白蛋白(glycated albumin)、空腹血脂、眼底檢查或眼底彩色攝影、尿液蛋白質檢查 2. 糖尿病病人加入照護方案比率		
八、人工膝關節手術	1. 人工膝關節置換手術後九十日以內傷口感染率 2. 人工膝關節置換手術後九十日以內置換物深部感染率 3. 實施人工膝關節置換術出院後三十日以內因相關問題再住院率		

九、子宮肌瘤手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子宮肌瘤手術當次住院日數大於七日比率 2. 子宮肌瘤手術出院後十四日以內相關器官損傷發生率 3. 子宮肌瘤手術出院後十四日以內相關器官徵候發生率 4. 子宮肌瘤手術出院後十四日以內因該手術相關診斷再住院率
十、消化性潰瘍疾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消化性潰瘍病人接受除菌藥物治療比率 2. 消化性潰瘍病人開始治療一年以內有用口服非類固醇抗發炎劑比率
十一、氣喘疾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氣喘病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氣喘醫療給付改善方案」之比率 2. 氣喘病人出院後十四日以內因同一疾病再入院比率 3. 氣喘病人使用短效乙型作用劑或類固醇藥物吸入劑藥物控制比率 4. 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氣喘醫療給付改善方案」之病人因氣喘發作而住院之比率 5. 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氣喘醫療給付改善方案」之病人因氣喘發作而至急診就醫之比率
十二、急性心肌梗塞疾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急性心肌梗塞(AMI)病人於住院期間執行血脂 LDL 檢查比率 2. 急性心肌梗塞(AMI)病人於住院期間給藥比率—阿斯匹靈(Aspirin)、腺嘌呤二磷酸受體拮抗劑(ADP 受體拮抗劑)、乙型阻斷劑(β-Blocker)、血管張力素轉化酶抑制劑(ACE inhibitor)或血管張力素 II 受體阻斷劑(ARB) 3. 急性心肌梗塞(AMI)病人出院後三個月/六個月/九個月以內給藥比率—阿斯匹靈(Aspirin)、腺嘌呤二磷酸受體拮抗劑(ADP 受體拮抗劑)、乙型阻斷劑(β-Blocker)、血管張力素轉化酶抑制劑(ACE inhibitor)或血管張力素 II 受體阻斷劑(ARB) 4. 急性心肌梗塞(AMI)病人出院後三日以內因同一主診斷或相關病情之急診返診比率 5. 急性心肌梗塞(AMI)病人出院後十四日以內因同一主診斷或相關病情之非計畫性再住院比率 6. 急性心肌梗塞病人接受心臟復健比率
十三、鼻竇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十八歲以上慢性鼻竇炎病人於住院手術前三個月以內有做電腦斷層造影或鼻竇內視鏡檢查比率 2. 鼻竇炎使用氟化恩昆類抗生素(Fluoroquinolones)案件比率
十四、腦中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缺血性中風或暫時性腦缺血病人出院時有處方抗血栓藥物比率 2. 缺血性或出血性中風病人住院期間或出院後四個月以內接受復健服務比率 3. 未使用血栓溶解劑治療之缺血性腦中風病人住院一日以內給予抗血栓

	藥治療之比率
十五、慢性腎臟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末期腎臟病前期病人最近六個月有測量血清白蛋白之病人數百分比 2. 末期腎臟病前期病人至少每六個月檢測一次血色素的比率 3. 末期腎臟病前期病人一年內有做血脂檢查之病人數百分比 4. 末期腎臟病前期病人最近六個月有測量血清鈣或磷之病人數百分比
十六、人工髖關節手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工髖關節置換手術後九十日以內傷口感染率 2. 人工髖關節置換手術後九十日以內置換物深部感染率 3. 實施人工髖關節置換術出院後三十日以內因相關問題再住院率